

中共江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江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中共江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0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中共江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江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在省委、省政府和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的领导和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的指导下，负责全省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管理工作，是全省机构编制工作的主管部门。其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组织起草机构编制管理的法规、规章草案，制定相关政策规定。

（二）研究我省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党政机构改革、事业单位改革和相关领域涉及的体制机制改革的重大问题。

（三）根据中央部署，研究拟定全省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和机构改革总体方案以及省直党政机构改革方案，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审核设区市党政机构改革方案，经批准后指导实施工作；对县级党政机构改革报备方案进行审核；指导协调全省各级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和机构改革。

（四）统一管理全省各级党政机关，人大、政协机关，法院、检察院机关，各民主党派和人民团体机关的机构编制。

（五）协调省委各部门、省政府各部门的职能配置及调整，协调省委各部门之间、省政府各部门之间，省委各部门与省政府各部门之间以及省直各部门与市县之间的职责分工。

(六)负责审核省委各部门、省政府各部门及部门管理机构、省政府派出机构,省人大、政协机关,法院、检察院机关,各民主党派和人民团体机关的职能配置、机构编制和领导职数;负责中央编委下达的各类专项编制的分配和管理工作;审核设区市党政工作部门的机构设置;审核全省副县级以上行政、事业机构的设置;管理设区市、县(市)、乡镇党政群机关人员编制总额。

(七)研究拟定全省事业单位管理体制改革的机构方案;审批审核省委、省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及省直各部门所属事业单位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领导职数及经费来源;负责拟定有关事业单位的定员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事业机构编制管理方面的其他重要事项;指导并协调全省各级事业单位管理体制改革的机构编制管理工作。

(八)负责机构编制政策法规的宣传、解释、清理、汇编工作;承担、参与有关行政复议工作;负责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机构改革和机构编制管理的理论研究工作。

(九)对各级执行机构编制政策法规和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规定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建立机构编制部门与相关部门协调配合约束机制;负责机构编制违纪违规行为的预防和查处。

(十)负责全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具体承担省直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指导、监督设区市、县(市)事业

单位登记管理机关的登记管理工作。

(十一) 承办省委、省政府和省编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基本情况

2020年中共江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共有预算单位1个,包括中共江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本级,编制人数小计66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51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15人,实有人数小计69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58人,包括行政在职人数49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9人,退休人数小计11人。

第二部分 中共江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0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0年中共江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收入预算总额为1778.71万元,较上年增加54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740.9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10.90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37.8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33.10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0年中共江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支出预算总额为1778.71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669.3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55.03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1394.8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59.46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5.08 万元；项目支出 109.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11.03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92.3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20.8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34.5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1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6.4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8.4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6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1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394.8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48.0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59.4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1.91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0 年中共江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740.9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10.90 万元。

按支出功能分类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20.8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1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6.4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6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基本支出 1669.36 万元，较上年

预算安排增加 859.36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1394.8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59.46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5.08 万元；项目支出 71.5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48.46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54.5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0 年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0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191.46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78.53 万元，增长 41%。原因是：2020 年根据零基预算定额测算办法进行测算，统计口径发生变化。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六）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我办政府采购总额 15.0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5.0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

般公务用车 4 辆、执法执勤车辆 0 车辆。

（八）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 年实行绩效管理的一级项目 3 个，涉及资金 71.54 万元，其中：二级项目 5 个（部门预算中 200 万元以上的，且进行了绩效评审的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涉及资金 71.54 万元。

（九）一级项目中各二级项目情况说明

一级项目：编制改革事务

概述：一是深入推进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

二是部署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示工作、事业单位法人登记事项、事业单位法人公示信息“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适时召开全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研讨班，开展机关群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工作，做好“地方事业单位在线”网站建设和维护，公开办事指南、服务事项和政策法规等相关信息，畅通事业单位法人信息查询渠道。

二级项目 2 个，年度预算安排 28.54 万元。

1. 二级项目：全省行政体制改革工作

1) 项目概述

一是深化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推动精准赋权、资源下沉，创新用人机制，支持改革镇做大做强。二是深化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完善基层治理体系。督促指导乡镇做好改革组织实施工作，加快机构组建、“三定”

规定制定、网格整合、创新用人用编制度等工作，指导重点镇做好审批服务和综合执法机构设置。

2) 立项依据

(1) 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入推进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赣办字〔2017〕20)号；

(2) 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的贯彻落实方案》(赣厅字〔2019〕40号)。

3) 实施主体

省委编办

4) 实施方案

指导市县做好赋权工作，通过培训工作人员、资助购买设备、编制操作指南等方式，积极推动“人财物”等同步下放，提高承接能力，积极推进各类资源下沉，支持改革镇做大做强。适应乡镇和街道工作特点及便民服务需要，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改革和完善基层管理体制，使基层各类机构、组织在服务保障群众需求上有更大作为。

5) 实施周期

2020年

6) 年度预算安排

安排专项工作经费19万元，其中：深入推进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工作专项经费9万元，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工作专项经费10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见下表)

二级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表

(2020年度)

部门名称		中共江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深入推进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9	9		
	任务2	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	10	10		
金额合计		19	19			
中期目标	指导经济发达镇落实实施方案要求,做好权限承接、集中审批、综合执法等工作。督促指导市县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统筹优化党政机构和事业单位设置,推进集中审批,推进行政执法权限和力量下沉。					
年度总体目标	发挥经济发达镇改革示范作用,结合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工作,选取部分符合条件的重点镇,复制推广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经验做法,进一步构建简约高效便民基层管理体制。					
具体实施计划	指导市县做好赋权工作,通过培训工作人员、资助购买设备、编制操作指南等方式,积极推动“人财物”等同步下放,提高承接能力,积极推进各类资源下沉,支持改革镇做大做强。适应乡镇和街道工作特点及便民服务需要,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改革和完善基层管理体制,使基层各类机构、组织在服务保障群众需求上有更大作为。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1: 赴经济发达镇和其他乡镇调研。		5次	
			指标2: 调度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工作进展。		5次	
			指标3: 组织宣传。		3次	
			指标4: 赴省际学习。		2次	
		质量 指标	指标1: 经济发达镇落实实施方案要求。		组建“一办七局”	
			指标2: 督促指导市县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工作。		优化乡镇机构设置	
		时效 指标	指标1: 赴乡镇实地调研。		2020年12月底前完成	
			指标2: 在经济发达镇推进集中审批和综合执法。		2020年12月底前完成	
	成本 指标	指标1: 成本节约率。		支出不超过预算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指标1: 推动经济发达镇的经济快速发展。		经济发达镇相关经济指标较上年增长	
		社会 效益 指标	指标1: 群众办事更加方便。		审批服务事项数量较上年增长	
			指标2: 乡镇管理更加高效。		行政执法事项数量较上年增长	
		生态 效益 指标	指标1: 无。		无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指标1: 无。		无		
	满意 度指 标	服 务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指标1: 社会公众满意度。		大于或等于90%	

2. 二级项目：事业单位年检工作

1) 项目概述

部署开展全省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示工作,严格报告内容和报送材料形式审查,及时向社会公示。依法依规办

理省直事业单位法人设立登记、变更登记、证书补领、注销登记等事项申请。部署开展事业单位法人公示信息“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制定工作方案，确保程序合法、材料完整、数据录入和信息公开等工作落实到位。加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相关业务知识培训指导，提高我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水平。开展机关群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工作，做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的初领、补（换）领、变更和撤销。做好“地方事业单位在线”网站建设和维护，公开办事指南、服务事项和政策法规等相关信息，畅通事业单位法人信息查询渠道。

2) 立项依据

(1)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第 411 号）；

(2) 关于批转《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示办法（试行）》的通知（中央编办发〔2014〕4号）；

(3) 中央编办关于批转《事业单位法人公示信息抽查办法（试行）》的通知（中央编办发〔2015〕131号）；

(4) 中央编办关于批转《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及企业等组织利用国有资产举办事业单位设立登记办法（试行）》的通知（中央编办发〔2015〕132号）。

3) 实施主体

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4) 实施方案

(1) 计划完成完成省直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示工作、受理省直事业单位法人登记申请 1309 家，按规定比例（不少于 1%）开展事业单位法人公示信息“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适时召开全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研讨班，开展省直机关群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初领、补（换）领、变更和撤销工作，数量不少于 182 家。

(2) 依法依规全面完成省直事业单位 2019 年年度报告公示工作、办理好省直事业单位法人登记事项、全面完成事业单位法人公示信息“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并将抽查结果向社会公示、认真做好省直机关群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初领、补（换）领、变更和撤销工作。

(3) 2020 年 12 月底前完成以上全部工作并做到支出不超过预算。

(4) 及时印发相关通知，做好各项工作，并督促全省各级登记管理机关完成年度工作目标。

5) 实施周期

2020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

安排专项工作经费 9.54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见下表）

二级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表

(2020年度)

部门名称		中共江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示工作	部署开展全省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示工作,严格报告内容和报送材料形式审查,及时向社会公示。	9.54	9.54		
	事业单位法人登记事项	依法依规办理省直事业单位法人设立登记、变更登记、证书补领、注销登记等事项申请。				
	事业单位法人公示信息“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	部署开展事业单位法人公示信息“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制定工作方案,确保程序合法、材料完整、数据录入和信息公开等工作落实到位。				
	召开全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研讨班	加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相关业务知识培训指导,提高我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水平。				
	开展机关群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工作	开展机关群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工作,做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的初领、补(换)领、变更和撤销。				
	网站建设和维护	做好“地方事业单位在线”网站建设和维护,公开办事指南、服务事项和政策法规等相关信息,畅通事业单位法人信息查询渠道。				
金额合计			9.54	9.54		
中期目标	完成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示工作,有效推动全年各项工作任务深入开展。					
年度总体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夯实工作基础,不断优化服务,改进管理方式,主动融入机构改革工作大局,更好服务机构编制中心工作,服从、服务于社会公益事业单位的科学发展。					
具体实施计划	制定工作计划、工作方案、印发相关通知,做好各项工作,并督促全省各级登记管理机关完成年度工作目标。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完成省直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示工作	1309家		
			指标2:受理省直事业单位法人登记申请。	1309家		
			指标3:按规定比例开展事业单位法人公示信息“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	1%		
			指标4:召开全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研讨班。	1次		
			指标5:开展省直机关群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初领、补(换)领、变更和撤销工作。	182家		
		质量指标	指标1:全面完成省直事业单位2019年年度报告公示工作。	依法依规办理		
			指标2:办理省直事业单位法人登记事项。	依法依规办理		
			指标3:全面完成事业单位法人公示信息“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并将抽查结果向社会公示。	依法依规办理		
			指标4:召开全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研讨班。	如期召开		
			指标5:认真做好省直机关群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初领、补(换)领、变更和撤销工作。	依法依规办理		
			指标6:做好“地方事业单位在线”网站建设和维护。	落实“7天双公示”要求		
		时效指标	指标1:按时完成省直事业单位2019年年度报告公示工作。	2020年12月底前完成		
	指标2:及时受理省直事业单位法人登记事项。		2020年12月底前完成			
	指标3:全面完成事业单位法人公示信息“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并将抽查结果向社会公示。		2020年12月底前完成			
	指标4:召开全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研讨班。		2020年12月底前完成			
	指标5:开展省直机关群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初领、补(换)领、变更和撤销工作。		2020年12月底前完成			
	指标6:网站建设和维护。		支出不超过预算			
成本指标	指标1:开展省直事业单位2019年年度报告公示工作。	支出不超过预算				
	指标2:受理省直事业单位法人登记事项。	支出不超过预算				
	指标3:开展事业单位法人公示信息“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	支出不超过预算				
	指标4:召开全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研讨班。	支出不超过预算				
	指标5:开展省直机关群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初领、补(换)领、变更和撤销工作。	支出不超过预算				
	指标6:网站建设和维护。	支出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促进社会公益事业发展,为社会提供更多更好的服务,增加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满意度			
	生态效益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有效推进登记管理各方面工作,促进社会公益事业发展。	为社会提供更多更好的服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社会公众满意度。	大于或等于90%			
		指标2:服务对象满意度。	大于或等于90%			
		指标3:省委、省政府领导,各地、各部门满意度。	大于或等于90%			

二、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中共江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27.29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11.64万元，比上年减少0.36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按照《省直行政和参公事业单位2020年度零基预算核定办法》要求，在2019年我办因公出国（境）年初预算数上压减3%；二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厉行节约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因公出国（境）费开支。

公务接待费4.85万元，比上年减少0.15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按照《省直行政和参公事业单位2020年度零基预算核定办法》要求，在2019年我办公务接待年初预算数上压减3%；二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厉行节约有关规定，严控接待标准，减少公务接待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8万元，比上年减少2.2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按照《省直行政和参公事业单位2020年度零基预算核定办法》要求，在2019年我办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年初预算数上压减3%；二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严控支出。

第三部分 中共江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2020年 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 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年结转和结余: 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三)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 教育支出: 指用于培训方面的支出。

(五)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指机关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的支出。

(六)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七) 农林水支出: 指少数民族发展资金管理项目支出。

(八) 住房保障支出: 是指按照房改政策规定, 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九)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 “三公”经费: 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

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